

证券代码：300949

证券简称：奥雅设计

公告编号：2021-055

##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增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元宇宙的概念涉及到诸多领域及概念，对应的虚拟与现实层面的链接和互动仍需要一定的时间去验证和实现，不排除未来经济或技术层面出现障碍，同时存在支撑元宇宙的基础设施建设、设备和技术的发展可能不及预期的风险。元宇宙概念的实现具有重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项目公司未来经营状况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投资不达预期效益的风险。项目公司能否在短时间内完成整合或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具有不确定性，如人员整合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带来人才流失的风险。项目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20日，公司目前暂未盈利，还处于创意设计与投资开发阶段。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一、交易概述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11月14日与公司参股的深圳市绽放文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绽放文创”）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绽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绽放科技”），就通过增资方式战略控股绽放科技事宜，在深圳签署了《关于共同运营深圳蛇口价值工厂“大筒仓”项目增资合作协议》。

公司本次战略控股的绽放科技从事文化科技、数字科技、多媒体科技等业务，并已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物业权利人）针对“大筒仓”项目签署了《房屋租赁协议》，约定了绽放科技对“大筒仓”项目的运营权。绽放科技正在积极将该项目建设为“绽放数字艺术馆——元宇宙空间”，致力于将项目打造为世界级的前沿数字艺术打卡圣地及元宇宙体验空间。

经过各方协商确定，拟对绽放科技增加注册资本 1,900 万元，其中：绽放文创认缴注册资本 880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认缴一元注册资本需缴纳出资款 1 元，增资总价款为 880 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020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认缴一元注册资本需缴纳出资款 1 元，增资总价款为 1,02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绽放科技的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2,000 万元，公司将持有绽放科技 51% 的股权，绽放科技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总经理的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由于绽放科技现有项目涉及当前市场敏感话题，以及项目后续涉及发布会等安排，公司考虑到本次合作可能会对股价产生一定影响，现将本次合作事项披露如下：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对方为深圳市绽放文创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深圳市绽放文创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钜泽

注册资本：人民币 4421.38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988235XH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13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投资策划（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及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及发行基金管理业务）；文化创意产品展览；创意产品图文设计；文化创意产品的销售；日用百货、电子产品的设计与销售；工艺品的设计及销售；创意产业园的开发。

##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杨钜泽	36.351117 %
2	姚新德	17.698%
3	曾小萌	3.746805%
4	谢先敏	1.130867%
5	杨乐乐	1.4136%
6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9.423891%
7	深圳国金天使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9369%
8	深圳创享恒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03%
9	深圳上品正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141298%
10	深圳绽放致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32%
11	深圳前海创享恒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052%

## 3、其他信息

绽放文创团队情况：绽放文创团队现有 90 余人，人员结构涵盖设计、策划、运营、管理、餐饮等各个业务职能。

自 2017 年绽放文创先后联合日本 TeamLab 投资设计运营的“TeamLab 舞动艺术展&未来游乐园”打破了中国艺术展览记录；携手打造全球第二家艺术

感官餐厅“花舞印象 ArtbyTeamLab”。与 TeamLab 的三次合作，是国际化沉浸视觉技术在国内创意落地的典型代表作，展现出了团队绝佳的创意和策展能力和丰富的运营落地能力，获得了大量的全球数字艺术开发资源，与国际上其他顶级的数字内容创意组织进行了全方位的合作；2017 年绽放文创携手敦煌研究院用数字艺术将全球最大“神秘敦煌”文化展引入深圳；2018 年绽放文创携手英国巴比肯艺术中心打造全球最大电子游戏博物馆；2018-2019 年绽放文创连续举办两届 ArtChengdu 艺术成都博览会。

创始人杨钜泽先生，为深圳大学艺术学理论硕士点实践导师，深圳艺术与设计联盟特约副主席，先后创办“贝森豪斯设计”、“绽放花园”品牌，其多个作品获韩国、伦敦、意大利等国际设计大奖。

运营总监崔俊，经济学本科，复旦大学 EMBA。具有 13 年上市公司管理经验和 4 年多文化创意行业项目管理经验。擅长结合政策对文化创意项目进行产业布局及多领域应用合作。负责运营管理近十场千万级别的国际国内顶级 IP 大型展览落地项目。具有全产业链合作的基础。

创意艺术总监戴安，巴黎第八大学当代艺术多媒体专业研究生。具有 6 年文化创意机构工作经验，曾负责主导筹划策划、运营管理过 6 场千万级文化创意展览及文创空间项目，实现共 100 万人的线下文创体验，创造超过 8 千万的实际门票营业额。拥有深厚的海内外行业资源，3 年管理团队经验。擅长跨领域合作，及可与不同文化和地域的团队高效沟通和交流，能够独立承担全盘的创意项目规划及落地。

绽放文创与公司及其 5% 以上的股东、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相关核查情况，绽放文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方为深圳市绽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深圳市绽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光华街社区锦绣北街 8 号 1-9 号东部工业区 F1 栋 101E

法定代表人：杨钜泽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6X919R

成立日期：2020 年 5 月 20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文化科技、数字科技、多媒体科技、自动化科技、计算机软硬件、打印科技、计算机科技、图像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展览展示策划，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动漫设计，软件设计，摄影摄像服务，建筑设计，从事广告业务，模型设计，金属材料、建筑装潢材料、包装材料、电子设备销售，游乐设备、机械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照明灯饰、工艺品（不含象牙及制品）、艺术品（不含文物）的设计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网络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灯光音响设备设计与安装，测绘服务。

现有项目情况：绽放科技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物业权利人）针对“大筒仓”项目签署了《房屋租赁协议》，约定了绽放科技对“大筒仓”项目的运营权。绽放科技正在积极将该项目建设为“绽放数字艺术馆——元宇宙空间”，致力于将项目打造为世界级的前沿数字艺术打卡圣地及元宇宙体验空间。绽放科技将负责整个价值工厂空间营造，并为其提供全球优质数字化互动体验及内容创意服务，作为其运营商打造整体空间。预计于 2022 年 5 月 1 日正式开放运营。

绽放科技团队情况：绽放科技目前主要由绽放文创现有团队运营，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公司将启动专业团队进行落地执行。

## 2、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增资前	绽放文创	100	100%
增资后	奥雅设计	1020	51%
	绽放文创	980	49%

###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86.07	59.59
负债总额	57.11	134.32
净资产	28.96	-74.73

2021年1-9月，绽放科技实现营业收入16.83万元，净利润-103.69万元。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绽放科技不存在为他人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 四、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协议由各方于2021年11月1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签署：

甲方：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绽放文创投资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绽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一条 合作形式

1、甲乙双方共同对丙方进行增资1900万，其中：甲方出资人民币1020万元，乙方出资880万元。增资后丙方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万元。

2、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将丙方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各类印章、银行账户资料、U盾、财务账簿、合同等）交接给甲方指定人员，在移交同时双方应建立财务审批管理制度及印章管理审批和登记备案制度，保障丙方的财务收付款情况和用印情况规范运营。

3、各方一致同意：在丙方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双方按各自出资规模实缴20%，后续资金双方于2022年5月1日前全部实缴到位。项目公司有关增资扩股工商变更事宜由甲方负责，费用由项目公司承担，依据相关费用票据进行报销。

4、各方一致同意，将丙方名称变更为“深圳奥雅绽放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5、各方一致确定由项目公司负责深圳蛇口价值工厂“大筒仓”项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湾路8号）的策划、创意、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等各项业务，致力于将项目打造为世界级的前沿数字艺术打卡圣地及元宇宙体验空间。

6、各方一致同意，大筒仓项目及未来该项目涉及的周边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文创、IP、品牌授权等）的所有收入均由项目公司归集，成本均由项目公司支出。

## 第二条 项目公司组织机构

1、项目公司设股东会，由甲乙双方共同组成。股东会是项目公司最高权利机构。

2、项目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3名，由甲方提名2名，乙方提名1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从甲方提名董事中选举产生，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3、项目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1名，由乙方提名人员担任。

4、项目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乙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总经理负责组织领导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对董事会负责。

5、项目公司设副总经理2名，由甲乙双方各提名1名，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配合总经理开展各项经营管理业务。

6、项目公司设财务总监1名，由甲方提名，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负责管理项目公司所有银行账户、U盾、各类证照、印章。项目公司的各项财务及资金流程均须经财务总监最终审批。

7、项目公司组建专业顾问委员会，由甲乙双方各自邀请相关产业内领军人士，经各方共同评议后，担任顾问委员会委员。

### 第三条 各方权利义务

1、自项目公司成立之日起，原涉及大筒仓项目相关的权利、义务，仍由项目公司承接。

2、大筒仓项目策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过程中，如涉及甲方或乙方的业务领域的，同等条件下，由甲方或乙方优先承接。

3、大筒仓项目所形成的全部有形（不含原建筑物本体）及无形产品所有权均归项目公司所有，能够申请知识产权的（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商标、品牌、著作权等）由项目公司及时申请相应知识产权。

4、项目公司的财务报表按年度进行审计，如有盈利且资金情况良好的，在留存合理现金的前提下，由甲乙双方按各自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5、乙方负责协调项目公司与大筒仓物业所有权人的对接与沟通，确保项目公司的利益不受影响。

6、甲乙双方承诺充分协调各自资源，通力合作，共同完成策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等相关事宜，确保大筒仓项目于 2022 年 5 月 1 日前达到可运营状态。

7、甲乙同意互为大筒仓项目同类产品或同类场景的独家合作伙伴，后续拓展类似项目时，彼此拥有同等条件下优先合作权。双方在新项目上的具体合作模式可以再一事一议。

8、如大筒仓项目后续仍需资金投入的，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部分，由各方各自按所持股权比例继续追加投资额或通过社会融资方式进行筹措解决，具体解决方式由双方届时另行协商确定。

9、在后续合作过程中，甲乙双方可以成立专门的合资公司，专项负责运营包括大筒仓在内的其他同类产品或同类场景的项目。



10、乙方承诺，乙方向甲方披露的丙方资产、负债、权益、对外担保、或有债务、或有诉讼等信息充分、真实、完整，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第四条 项目公司权益授权

项目公司可将大筒仓项目的资产及成果在其他新项目上进行复制或授权使用，具体模式根据新项目的投资主体分情况讨论：

1、如新项目的投资运营主体为项目公司，则无需授权或免费授权，相应收入由项目公司归集。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种情形的，由甲乙另行一事一议：

(1) 新项目的投资运营主体为甲方或乙方中的任一单方（含各自的全资子公司）。

(2) 新项目的投资运营主体为甲方或乙方中任一单方的控股子公司（即该子公司中含第三方股东，但仍由甲方或乙方中任一单方控股）。

(3) 新项目的投资运营主体为甲方或乙方中任一单方的参股子公司（即子公司中含第三方股东，且甲方或乙方中任一单方不控股）。

3、如新项目的投资运营主体为无关联的第三方，则授权费用采用“保底固定收费+收入分成”方式收取，具体金额各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

#### 第五条 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期间，因履约发生任何争议，各方应优先进行协商，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各方均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请仲裁，并遵守当时的仲裁规则。

#### 第六条 其他事项

1、本协议由各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2、本协议对各方均有约束力和可执行性，如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其根据本协议所负义务或者任何一方根据本协议所做的陈述与保证是不真实的，该方应被

视为违约。如任何一方发生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此所受的实际损失。

3、各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书面方式共同解除本协议。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一方可以经十个工作日的书面通知解除本协议：

（一）由于不可抗力或不可归责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协议的目的无法实现的，任何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二）一方丧失实际履约能力的，其他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三）一方严重违约致使不能实现本协议目的的，其他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四）任何一方实质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陈述、保证或承诺，其他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早在本世纪初即推出数字化管理系统，并作为行业内最早开展数字化技术研发的企业之一，从 2013 年开始即在数字化设计及数字化互动装置应用上取得重要成果。2021 年公司在多年数字化发展基础上全面优化数字化五位一体战略，本项目将是公司在数字化战略发展道路上的重要里程碑。

本次交易目的为公司与绽放文创共同联手，对深圳蛇口价值工厂“大筒仓”项目进行投资及运营，公司将充分利用绽放文创在互动沉浸式数字艺术上的策展与落地经验及公司数字化设计及场景营造与运营的综合能力赋能，将其建设为“奥雅绽放数字艺术馆——元宇宙体验空间”。该项目主体建筑物“大筒仓”长度达 78.5 米，高 38.3 米，室内总面积达 2500 平米，是深圳知名的工业遗址。公司将绽放科技定位为数字化时代下元宇宙的场景设计与空间营造者。

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公司将启动专业团队进行落地执行。奥雅绽放数字艺术馆将主要聚焦于尝试体现元宇宙六大支撑技术中的“交互技术”、通过全息影像、VR、AR、MR 以及传感技术等，为观众提供一个面向未来科技与生活方式的“全沉浸、低延时、强交互”的元宇宙空间体验场景。公司与绽放文创拟通过沉浸视觉技术、主题内容场景营造等多种手段，致力于将该项目打造为世界

级的前沿数字艺术打卡圣地及元宇宙体验空间。项目拟于 2022 年 5 月 1 日正式开放运营。

项目的正式运营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同时项目的设计、投资、建设、运营也有利于提升公司团队的数字创意、数字策展、数字研发、数字艺术产品交易等综合能力，并能以此链接全球顶级的数字艺术开发资源，推动与国内外顶级的数字内容创意组织全方位合作。

## **六、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及防范措施**

### **1、元宇宙概念的实现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元宇宙的概念涉及到诸多领域及概念，不排除未来可能出现国家监管政策或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形，存在因合规性风险被暂缓或下线的可能；元宇宙概念对应的虚拟与现实层面的链接和互动仍需要一定的时间去验证和实现，不排除未来经济或技术层面出现障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风险；存在支撑元宇宙的基础设施建设、设备和技术的发展可能不及预期的风险。综上，元宇宙概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防范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国家及行业关于元宇宙的相关政策、行业法规的发展情况，积极关注国内外相关内容及技术的发展情况。

### **2、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依赖专利、商标注册以及与员工的保密协议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未来公司运营深圳蛇口价值工厂“大筒仓”项目过程中，将形成大量的专利权、计算机著作权、商标权等，公司预期采取相关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仍可能存在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如果公司无法第一时间发现有关侵权行为并及时采取必要的措施，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受到损失。

**防范措施：**公司将及时将各项专利权、计算机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申请保护，并对各项侵权行为采取必要的措施。

### **3、人才风险**

公司具备一定的数字艺术科技的人才，“大筒仓”项目将需要大量的更优秀的人才，项目的发展将取决于能否吸引、挽留经验丰富的具备相关行业经验及专业知识的熟练人员。由于人才竞争激烈，公司可能需提供更高的薪酬福利以吸引及挽留人才，导致公司营运开支增加，从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防范措施：**公司将持续为优秀的数字艺术科技人才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薪酬待遇、晋升空间等，以保持团队的稳定性。

#### 4、疫情防控风险

自2020年1月爆发新冠肺炎疫情以来，各部门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对公共场所开放度进行了严格的控制。在目前疫情尚未结束的情况下，未来不排除由于疫情防控要求，对公共场所再次实施限制的可能。

**防范措施：**目前国内的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公司也将持续关注疫情的进展情况，紧密跟踪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况，灵活调整运力投放和市场销售，积极应对此次疫情给本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和挑战。

#### 5、项目建设风险

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项目公司未来经营状况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投资不达预期效益的风险。项目公司能否在短时间内完成整合或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具有不确定性，如人员整合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带来人才流失的风险。项目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20日，公司目前暂未盈利，还处于创意设计与投资开发阶段。

**防范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积极参与项目公司后续运营事宜，主动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积极促进项目公司运营发展。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已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提高风险意识，切忌盲目跟风。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七、备查文件

1、《关于共同运营深圳蛇口价值工厂“大筒仓”项目增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5日